

证券代码：874439

证券简称：赛瓦特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赛瓦特（山东）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-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赛瓦特（山东）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查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中的相关议案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拟续聘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《证券法》规定的审计资格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需求，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、可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赛瓦特（山东）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李海臣、韩清怀、赵培涛、胡斌

2026年9月22日